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輔導員 陳雅惠

電話：05-3620123#8933

電子信箱：may0626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鎮平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3010708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主旨 (376500000A_11301070831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嘉義縣梅嶺美術文教基金會第十一屆『梅嶺盃』寫生比賽」實施辦法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梅嶺美術文教基金會113年4月25日(113)梅嶺基金會學字第11300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賽對象：凡設籍嘉義縣市或就讀嘉義縣高中、國中、國小、幼兒園學生皆可參賽。
- 三、報名資訊摘錄如下：
 - (一)報名日期：113年5月1日至113年5月31日止。
 - (二)比賽時間：113年7月13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。
 - (三)報到時間：113年7月13日(星期六)上午8時30分至10時。
 - (四)報到地點：朴子藝術公園-梅嶺美術館前。
 - (五)比賽地點：朴子藝術公園。
- 四、比賽得獎作品訂於113年10月5日公開頒獎，並於10月1日至

教務處 113/04/2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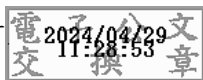


1130001650

10月13日假本縣梅嶺美術館展出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本縣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縣各鄉鎮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教育處社會教育科



裝



訂

線